

## 深圳市山本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事项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山本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7 月 31 日（星期一）开市起暂停转让。公司股票恢复转让的最晚时点为 2017 年 8 月 23 日（星期三）。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暂停转让。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山本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28 日